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HESHANG BANK CO., LTD.

浙 商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如下公告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浙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陳海強
執行董事、行長

中國，杭州
2025年9月2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陳海強先生及馬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侯興釗先生、任志祥先生、胡天高先生及應宇翔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汪煒先生、許永斌先生、傅廷美先生、施浩先生及樓偉中先生。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9 月 2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中国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民心路 1 号浙商银行总行 601 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人）	1,998
其中：A 股股东人数（人）	1,996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848,094,092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0,527,132,38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2,320,961,71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0.957472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1.75218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9.20528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由执行董事、行长（代行董事长职责）陈海强先生主持，会议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 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10 人，应宇翔先生因其他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
- 2、 公司在任监事 10 人，出席 5 人，郭定方先生、马晓峰先生、张范全先生、王聪聪先生和陈三联先生因其他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
- 3、 董事会秘书骆峰先生出席本次会议，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郑新刚先生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 472, 210, 873	99. 478286	51, 518, 808	0. 489391	3, 402, 700	0. 032323
H 股	2, 304, 516, 558	99. 291451	16, 445, 153	0. 708549	0	0. 000000
普通股合计：	12, 776, 727, 431	99. 444535	67, 963, 961	0. 528981	3, 402, 700	0. 026484

2、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杨朝晖先生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70,725,573	99.464177	52,985,338	0.503322	3,421,470	0.032501
H 股	2,304,516,558	99.291451	16,445,153	0.708549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12,775,242,131	99.432975	69,430,491	0.540395	3,421,470	0.026630

3、 议案名称：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资本债券及相关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488,944,610	99.637244	36,356,181	0.345357	1,831,590	0.017399
H 股	2,314,489,264	99.721131	6,472,447	0.278869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12,803,433,874	99.652398	42,828,628	0.333346	1,831,590	0.014256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不含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郑新刚先生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645,729,880	99.036575	51,518,808	0.903735	3,402,700	0.059690
2	关于选举杨朝晖先生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5,644,244,580	99.010520	52,985,338	0.929461	3,421,470	0.060019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代表、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和本公司 H 股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等负责本次股东大会的监票、计票。

第 3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议案，经出席会议的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俞晓瑜、姚振松
-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5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